

合同编号：

黄陵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含数据库）

项目合同书

2025 年 8 月 12 日

甲方：黄陵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陕西迪博景源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黄陵县自然资源局于2025年8月5日通过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确定陕西迪博景源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为黄陵县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中标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内容

黄陵县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包括信息提取、地类调查、数据库成果汇总上报等内容。

第二条 项目工期及质量要求

1、项目工期：合同签订后90日历日内完成（因政策性调整导致项目进度受阻，工期相应顺延）。

2、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与投标文件中描述相一致。

第三条 主要成果资料

1、文字成果：技术方案、质检报告、数据库建库报告、技术总结及工作总结等。

2、数据库成果：黄陵县2024年国土年度变更数据库。

第四条 合同总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壹佰叁拾陆万陆仟元整（¥1366000.00元）。

2、合同签订7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70%，即人民币玖拾伍万陆仟贰佰元整（¥956200.00元）。

3、乙方提交最终成果数据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金额，即人民币肆拾万零玖仟捌佰元整（¥409800.00元）。

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成果编制所需的资料，并对所提交资料的完整性、正确性、时效性负责。

2、甲方变更委托项目内容或因其它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工作返工的，双方应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3、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协助，并负责和项目地有关部门的联络和相关协调。

4、甲方负责出具工作过程中有关的证明、文件。

5、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费用。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及时将数据成果报上级相关部门，乙方应根据上级相关部门通知的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交成果。

2、乙方应按国家及延安市的相关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数据库建设，并按甲方规定的时间、数量向甲方交付成果，并对提交的成果的质量负责。

3、由于甲方变更方案导致工作量增加，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追加由于工作量所引发的相关费用及推迟提交成果时间。

4、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第六条 成果权属

1、本合同项目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享有署名权和乙方独有成果的知识与技术产权，并享有获得本合同项目成果的相关荣誉和奖励的权利。

2、乙方享有使用本合同项目成果用于学术研究、发表论文和著作的权利。

3、甲方根据需要可自行决定成果的使用并进行修改，但成果署名不得包括乙方，乙方不对修改后的成果进行技术确认和承担技术责任。

第七条 保密

1、对于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成果，乙方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人转让。

2、任何一方及其工作人员，对在就本项目进行洽谈接触及其后的工作开展过程中，所知悉的对方未公开的信息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书面、光盘、电子数据等任何形式），均应保密，否则，应赔偿对方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将有关证明文件交甲方确认审阅，经过甲方许可后，乙方可以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为此甲乙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附则

1.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项目款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2.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甲乙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仅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

黄陵县自然资源局(盖章)

地址：黄陵县桥山街道办北街

邮编：72730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0911-5214330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陕西迪博景源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飞天路588号北航科技园1号楼9楼904室

邮编：71010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029-8156204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长安区富力城支行

账号：102895107860

日期：2025年8月12日



